**常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**

**关于做好大学生初次创业一次性创业补贴**

**经办工作的通知**

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常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柳叶湖旅游度假区、西湖管理区、西洞庭管理区、桃花源旅游管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，局属相关单位：

为鼓励和扶持大学生自主创业，促进大学生高质量充分就业，根据财政部、人社部《关于印发〈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和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《印发〈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业就业的若干措施>的通知》(湘人社规〔2024〕2号)等文件相关规定，现就做好大学生初次创业一次性创业补贴经办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条件**

自2024年5月21日起，离校2年内普通高校全日制专本科生、研究生、海外留学归常人员，技工院校高级工班、预备技师班、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，初次创办的企业或初次注册的个体工商户，已在常德市行政区域内申领营业执照(注册时间为大学生在校期间或毕业1年之内同一人注册多个的以最早注册时间为准，企业法人代表变更的不予受理),且正常经营一年以上。

**二、补贴标准**

对符合补贴条件的申报对象，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1万元。 已享受创业带动就业一次性开办费补贴或场地租金补贴的对象 不再补贴。

**三、提供资料**

1. 常德市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表(见附件);

2.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、毕业证复印件(需核验原件)或学 信网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;

3.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(需核验原件),经营实体在 银行开设的对公账号或注册个体工商户本人的社会保障卡号；

4.正常经营1年以上有效证明资料，主要包含：

(1)税务部门开具的纳税凭证(按季度提供即可)或银行经 营流水(银行流水多的企业，可视情况每个季度抽取1天提供即 可)等；

(2)门面租赁合同及租金支付凭证。开办网店的，可提供网 店网址和登记注册网页截图、支付平台收支明细等；

**四** **、经办程序**

1. 申报。符合条件的对象向营业执照注册地的人社部门申 报，由市、县人社部门管理的创业孵化基地在孵企业和个体工商

户向直属的人社部门申报。此前已享受过一次性创业补贴的，不 得再次申报。申请人承诺申报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，对申报资料 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.审核。市、县人社部门在收到申报资料后，要严格对照 申报条件进行审核。可通过实地考察或部门间信息共享核查等方

式，核实申报对象创业相关情况。

3.公示。在人社部门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有投诉举 报等情况的，由受理单位进行核实。

4.核拨。公示期无异议或经核实无误后，按程序拨付补贴资 金到申请对象账户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1. 各县市区(管理区)人社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政策宣 传，尽快明确并公布补贴受理机构，确保大学生初次创业一次性 创业补贴政策落实落地。市本级的一次性创业补贴业务由市就业 服务中心负责经办。

2.要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要求，推行“直补快办”, 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，通过网络申报等措施，方便大学生申报补 贴。

3.要根据“一事两岗两审”的要求，严格审核申报对象身 份和初次创业的真实性，创办的企业或个体工商户未正常经营的 不得发放补贴。

各地不再受理创业带动就业一次性开办费补贴和场地租金 补贴申报业务。在经办一次性创业补贴业务过程中的有关问题， 及时向市人社局报告。

常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11月12日

**附件**

**常德市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或个体 工商户名称 |  | 注册时间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经营场所地址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申请人 身份类别 | 专本科毕业生口 研究生口 海外留学归国入员口 技工院校高级工、预备技师、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 毕业生口 其他 |
| 开户银行 |  | 户名 |  |
| 银行账号(社会保障卡号) |  |
| 承诺声明：本人承诺此前未享受一次性创业补贴，此前未在其他地区申报，本人对 以上信息及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不实，责任自负。申请人签名：(单位公章)年 月 日 |
| **以下为受理业务经办机构填写** |
| 审 核 意 见 | 初审意见 | 复核意见 |
| 经核实，申请人提交资料原件与 复印件一致，企业或个体工商户正常 经营，成立时间、人员身份类别等均 符合申报条件。审核人签字：年 月 日 | 经复核，申请人符合一次性 创业补贴条件，给予1万元补贴。复核人签字：(单位公章)年 月 日 |